

第二分册：专用部分

目 录

- 第五章 投标邀请
-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专用部分
-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八章 采购需求
- 第九章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第十章 投标被拒绝条款专用部分

第五章 投标邀请

中国气象局政府采购中心受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委托，对本项目的相关货物和有关服务进行境内公开招标，邀请合格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

一、项目名称：**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监理。**

二、项目编号：**ZQC-Z22236。**

三、招标内容

1、本次招标共 **1 包**。

2、**采购清单：见第八章采购需求**

3、招标范围包括：针对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建设（包含硬件观测系统建设、软件开发、土建工程）的全过程建设阶段，监理单位要在各阶段中以委托人的角度和要求，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造价、工程信息、风险控制等方面实施监理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出咨询意见和建议并形成监理服务报告提交给委托人，促使工程达到各项合同目标。

具体采购范围及所应达到的具体要求，以本采购文件中商务、技术和服务的相应规定为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满足本次采购的实质目的，完全实现所应有的全部要求。投标人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正确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投标前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履约时间：**合同签订后至项目所有验收工作完成，技术移交完成。**

5、履约地点：**项目范围涉及的省、市、县及台站所在地。**

四、招标文件获取

投标人的有关经办人员于 **2022 年 9 月 2 日至 2022 年 9 月 9 日**（节假日除外），将领取招标文件申请表的电子版（Excel 格式）及盖章版（盖单位公章）、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 **cma_gsc@163.com**（**邮件主题注明投标人全称及所投标项目编号**）。采购中心在收到邮件 1 个工作日内以电子邮件向潜在投标人发送招标文件的密码，潜在投标人凭密码获取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的招标文件。

五、接受投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接受投标时间：**2022 年 9 月 26 日 14:00 至 14:30**（北京时间）。投标人如有特殊原因，需提前投标的，请与中国气象局政府采购中心联系。**本项目接受邮寄投标文件，邮寄时请提前告知采购中心，投标人代表可不参加开标会议，不影响其投标有效性（邮寄的投标文件以签收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合理估计邮寄时间以确保按时送达）。**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2 年 9 月 26 日 14:3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在规定时间内所提交的文件不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的也将被拒收。

六、投标地点及开标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中国气象局北区 7 号楼 3 层会议室(科技大楼前草坪西侧)，
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准时到场参加。

七、信息发布

本项目相关信息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媒体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中心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中国气象局北区 8 号楼(科技大楼前草坪西侧，
中国气象局气象发展与规划院办公楼) 407 或 408 室，邮政编码： 100081

项目联系人：李梦杨

联系电话：010-68400081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

联系人：李禹

联系电话： 010-58993234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46 号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专用部分

投标人须知专用部分表格中要求事项且已列入第十章被拒绝条款专用部分的，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须知通用部分或招标文件其余部分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要求为准。

序号	对应投标人须知通用部分的条款	内容	说明与要求
6.1	1.2.1	采购人名称	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
6.2	1.3.3	投标人特殊资质条件	无
6.3	1.3.4	本次采购是否包含软件开发及相关的授权要求	本次采购是否包含软件开发： ☒ 否， ☐ 是 本次采购是否包含软件开发授权： ☒ 否， ☐ 是
6.4	1.3.5	是否需要组成专门服务团队以及相关要求	☐ 否 ☒ 是，团队人员数量及其相关要求详见第八章采购需求。
	1.3.6	是否驻场服务	☐ 否 ☒ 是，驻场服务开发人员数量及其相关要求详见第八章采购需求。
6.5	1.3.9	是否允许投标联合体	☒ 否 ☐ 是
6.6	1.5.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否 ☐ 是，本项目（ ☐ 接受； ☒ 不接受）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
	1.5.1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所属行业划分标准为：《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标的：工程监理，属于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行业；
6.7	1.8.2	中标人是否交纳中标服务费	☐ 否 ☒ 是，中标服务费：6.7 万元。
6.8	1.13.2、1.13.3	投标人应提交其他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	除通用册投标人须知要求提交的商务和技术文件外，投标人还应提交下列商务和技术文件： 无
6.9	1.15.1、1.15.2	本次招标是否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 否 ☐ 是
6.10	1.17.1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	☒ 否 ☐ 是

		由他人完成	
6.11	1.11.7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 否 ☐ 是, (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6.12	1.19.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天 (从开标日起计算)
6.13	1.20.5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 (word 和 pdf 同时提供, 文件名命名规则为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关键词+供应商)、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正本 1 份
6.14	1.4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 否 ☐ 是, (仅针对以下产品, 允许进口)
6.15	1.24.6	项目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 (或最高限价) 为人民币 950 万元, 具体以初步设计核概金额为准。
6.16	1.26.2	是否进行述标	☒ 否 ☐ 是
6.17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详见第九章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6.18		其他事项	无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将投标人资质条件、投标产品质量、售后服务、价格等各项因素作为评价的基础，综合评选出最佳投标方案。每一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会成员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其中，客观分评审部分，需评委会成员共同认定、独立打分，存在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成员分别作出书面说明。

二、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见下表，投标人应对评分标准表对应投标文件内容的具体位置进行索引应答，格式参照第三章 3.7 评分标准相关内容索引表。

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说明
1.	报价分	客观分	1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公式：投标人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 1、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过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投标价。 2、评标价：经过价格扣除的投标价。 3、按上述公式计算出每个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经评审委员会确认，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提供的书面说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产品满足第一章投标人须知 1.5.1 中小型企业有关优惠政策优惠条件，投标价格将给予扣除。
2.		1、投标完整性（客观分）	2	1、提供有效的应答索引表和评分标准相关内容索引表得 0.5 分； 2、提供 word 和 PDF 文档一致的投标文件，得 0.5 分； 3、具有有效的目录索引，页码连续无错乱、双面打印，标题、编号、正文、表格、签字盖章等排版规范，电子版介质盘面标注清晰，证书复印清晰，得 1 分，每出现一个错误扣 0.2 分，扣完 1 分为止。	
3.	商务部	2、相关证书（客观分）	3	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一项得 1 分，总分 3 分。	

			6	投标人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咨询单位备案名录中, 备案专业包括建筑（需提供网页截图）的, 得 6 分, 否则不得分。	
4.		3、相关业绩 （客观分）	8	近 5 年（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机电安装工程、信息系统工程、工程咨询、工程管理等与本项目类似的项目, 提供合同复印件, 必须包括合同首页、合同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及合同标的页,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 最高得 8 分。	
5.		4、服务团队	20	1、一档:（20 分）服务团队人数 15 人及以上且其中 5 人及以上具有机电安装工程或信息系统工程等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相关的注册监理工程师等职业资格证书的得 10 分; 服务团队 5 人及以上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证书得 5 分, 团队成员分工明确、配置合理, 能够贴合本项目采购内容特点, 完善周到的提供监理服务得 5 分。 2、二档:（10 分）服务团队人数 10 人及以上且其中 3 人及以上具有机电安装工程或信息系统工程等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相关的注册监理工程师等职业资格证书得 5 分, 服务团队 3 人及以上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证书得 2 分, 团队成员分工明确、配置合理, 能够贴合本项目采购内容特点, 完善周到的提供监理服务得 3 分。 3、三档:（5 分）服务团队人数少于 10 人且具有机电安装工程或信息系统工程等与本项目采购内容相关的注册监理工程师等职业资格证书的低于 3 人得 2 分, 服务团队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证书的低于 2 人得 2 分, 团队成员分工基本明确, 能够贴合本项目采购内容特点提供监理服务, 得 1 分。 4、四档（0 分）未提供服务团队方案得 0 分。 （技术团队人员列表包含姓名、职称、从业资格证书、专业、从事相关工作年限等）	
			6	总监理和总监理代表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得 6 分; 具备中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6.	服务部分	1、工程资金 监理服务	5	根据本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服务需求, 贴合采购项目特点, 编制工程资金监理服务方案（包括监管招标采购、合同、支付过程等环节的资金执行进度、资金执行的合理性）。 提供工程资金监理服务方案, 可行性高, 合理性、针对性强, 得 5 分;	

				提供工程资金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得 3 分； 提供工程资金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合理性、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7.		2、工程进度 监理服务	4	根据本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服务需求，贴合采购项目特点，编制工程进度监理服务方案（包括进度控制目标、进度控制流程、进度控制方法、进度控制措施、进度变更控制等内容）。 提供工程进度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高，合理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提供工程进度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提供工程进度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合理性、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8.		3、工程质量 监理服务	4	根据本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服务需求，贴合采购项目特点，编制工程质量监理服务方案（包括采购、到货安装、试运行、现场验收、合同验收、业务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环节内容）。 提供工程质量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高，合理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提供工程质量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提供工程质量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合理性、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9.		4、工程验收 监理服务	4	根据本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服务需求，贴合采购项目特点，编制工程验收监理服务方案。 提供工程验收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高，合理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提供工程验收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提供工程验收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合理性、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10.		5、工程信息 管理监理服务	4	根据本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服务需求，贴合采购项目特点，编制工程信息管理监理服务方案。 提供工程信息管理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高，合理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提供工程信息管理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提供工程信息管理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合理性、针对性不强，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11.		6、工程档案管理服务	4	根据本项目监理服务采购服务需求，贴合采购项目特点，编制工程档案管理监理服务方案（包括技术档案、财务资料（合同、发票等）、验收材料、承担工程档案材料的整理及归档等其他工作）。 提供工程档案管理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高，合理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提供工程档案管理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合理性、针对性一般，得 2 分； 提供工程档案管理监理服务方案，可行性一般，合理性、针对性不强，不符合相关要求；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12.			20	根据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需求编制监理服务方案，包括需求分析、项目特点分析、技术解决方案、实施方案等。 提供监理服务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方案完整、规范、逻辑性强、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 20 分； 提供监理服务方案较完整、较规范、比较有逻辑性，较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得 15 分； 提供监理服务方案较完整、规范、逻辑性一般、合理性、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不强得 5 分； 未提供技术方案得 0 分。	
		合计	100		

第八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信息

2022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正式批复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海洋二期工程依托海洋一期工程基础以及天津、河北、辽宁、上海等 12 个涉海省（区、市）气象局；大连、青岛、宁波、厦门 4 个计划单列市气象局、气象中心、气候中心、卫星中心等 9 个国家业务单位现有气象业务系统布局，布设于涉海区域内各级气象局及观测站点、海岛、石油作业平台、塔台、船舶等，建设内容包括海洋气象综合观测、预报预测、公共服务、综合保障等 4 大系统。具体为：建设覆盖海基、岸基、空基、天基的综合观测系统，配套建设海洋气象通信网络、数据采集及预处理业务软件等；建设包括 5 个分系统 30 个子系统的预报预测系统，开展海洋气象监测分析、预报预警、数值预报、气候监测预报、数据应用加工等能力建设；建设包括 4 个分系统 8 个子系统的海洋气象公共服务系统，开展海洋气象信息发布、专业气象服务、灾害风险管理、气候资源开发利用等能力建设；建设海洋气象综合保障系统，建成国省两级海洋气象综合保障基地和无人机保障基地。其中，在天津、福建漳州、海南海口和博鳌建设装备维修、计量检定、保障基地等建筑面积 11947 平方米。

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作为该工程项目法人，负责工程前期工作、组织实施、建设管理和建成后运行维护，项目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

（二）建设内容与规模

1. 海洋气象综合观测系统

建设覆盖海基、岸基、空基、天基的综合观测系统，配套建设海洋气象通信网络、数据采集及预处理业务软件等。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38 套雷电监测站、20 套海上 GNSS/MET 观测站、30 套石油平台自动站、67 套气象浮标站（站上气象设备）、228 套漂流浮标仪、150 艘船舶站及 1 套海洋气象移动观测系统、14 套风廓线雷达、38 套微波辐射计（增强型）、19 套毫米波云雷达及 2 套移动垂直观测系统、114 套海岛自动站（I 型）、12 套海岛自动站（II 型）、1 套基于高

性能气象专用无人机的无人机气象观测系统和 1 套下投探空系统、4 套自动探空站（配备 4 套自动探空装备，含 4 套多通道卫星导航探空仪信号接收装置、4 套新型基测箱、4 套智能高空集成处理器和 20 套测试用探空耗材）、海洋气象机动观测作业指挥软件 1 套、海基卫星遥感综合观测平台 1 套及配套软件 1 套、GNSS-R 观测系统 1 套、建设海洋气息信息网络分系统及 1 套海洋气象观测数据处理系统。上述观测系统分别部署在 12 个涉海省市气象局、4 个计划单列市气象局及台站、中国气象局气象探测中心、国家气象信息中心等国家级业务单位。

2. 海洋气象预报预测系统

在国家气象中心（中央气象台）和国家气候中心 2 个国家级海洋气象业务单位以及天津、上海与广州等 3 个区域级海洋气象中心和河北、辽宁、吉林、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西与海南等 9 个沿海省（区）/市海洋气象业务单位，开展海洋气象监测分析、海洋气象预报预警、海洋气候监测预测和海洋气象数值预报、海洋气象数据应用加工等五个方面的相关业务能力建设和相关业务系统的升级改造。

3. 海洋气象公共服务系统

建设内容包括海洋气象信息发布、海洋气象专业气象服务、海洋气象灾害风险管理和海洋气候资源开发利用等 4 个分系统 36 个子系统建设，公共服务系统按照**国家-区域-省三级**进行布局建设。进一步完善传真和海洋广播电台等海洋气象信息发布系统，完成沿海重点示范港口码头和重点航线的专业气象服务建设，初步建立海洋气象专业服务体系；拓展国家安全海洋气象保障服务能力；以三个区域中心为主体逐渐开展责任海区重点气象灾害灾情的风险区划，确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等级和评估体系，初步实现风险预警服务业务；开展风能海洋气候资源开发利用相关工作。

4. 海洋气象综合保障系统

综合保障系统共建设海洋气象保障基地、无人机保障基地、海洋气象装备应用保障分系统和海洋气象信息安全保障分系统等 4 个分系统，在国家级业务单位和 11 个沿海省局进行部署建设。通过国、省两级海洋气象保障基地的建设，形成和提高我国海洋气象装备测试维修能力、海洋气象装备计量检定能力、海洋气象装备储备能力、海洋气象观测质量管理能力、海洋气象

观测全网监控能力和新型气象观测技术装备试验能力；建设无人机保障基地；建设海洋气象装备应用保障分系统，全包括海洋气象观测技术应用保障系统、海洋气象预报预警技术应用保障系统和海洋气象服务技术应用保障系统等 3 部分；建设海洋气象信息安全保障分系统，在国家级主中心和 12 个涉海省建立双网分离接入环境，在国家级主中心气象外网的终端区和涉海省份气象网络中的两个终端区建立安全入网管控机制性。

二、 监理内容及总体要求

（一）监理内容

根据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建设内容和建设特点，监理方的工作内容包括：通过现场抽查、平行检验、材料核验和规范性审查等形式的监理工作，对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项目进行全流程监理，即对工程建设过程和建设结果进行梳理和审核，包括质量、进度、合同、信息等各方面的工作质量，找出其中不完善的地方，责令承建方进行改进，直至系统整体验收完成。具体监理内容为：

针对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的三类项目，依据建设进度不同和对应的监理阶段不同，分别根据项目相应的阶段采取相应的监理措施和方法。

（二）总体要求

针对建设内容，根据各分项建设所处的项目建设不同阶段介入进行实时监理工作，最终对项目的整体验收进行监理，协助建设方完成项目业务验收、竣工验收等工作。监理单位应遵循中相关规范要求，在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信息管理、合同管理、风险管理、组织协调等方面对所监理工程采取必要和完善的监督、控制和管理措施，监控、督导和评价工程建设参与者的行为，并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保证所监理工程建设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保证所监理工程能够按时、按质、按量竣工。

1) 工程监理必须视工程建设的任务量和进度节点配置完整的组织机构和人员，至少派出 3 名监理人员常驻建设单位工作，以及建设至少 5 人以上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专家咨询团队，且按照委托方要求参与周例会安排。总监理工程师需要具有机电系统监理工程师资质，团队成员需具备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人员资格证书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 制定规范的监理表单和文档模板，并适时提出对应各阶段监理内容的符合性检查一览表作为各阶段建设工程完成进度的检查标志。

3) 组织或协助建设单位组织与工程建设有关的各类会议。为建设单位提供有关工程建设中各项活动的咨询。

4) 定期向本工程项目建设单位汇报各承建单位所承担工作进展情况及可能出现的问题。遇重大事项随时报告。

5) 针对前述工程建设涉及天津、河北、辽宁、吉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广西、海南、大连、青岛、宁波、厦门、气象中心、气候中心、卫星中心、信息中心、数值预报中心、探测中心、公共服务中心、气科院、干部学院项目建设进行现场检查。

三、 监理服务要求

根据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特点，工程监理根据工程各项目建设阶段，对本工程实施监督管理，确保本工程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实现工程建设的目标。工程监理还须根据工程技术和实施特点，有针对性的提供专业咨询意见和建议。针对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各项目建设情况，每个项目的监理服务要求如下：

(一) 观测系统建设

监理单位应遵循相关规范要求，在工程建设资金、进度、质量、验收及档案管理等过程等方面开展监理，提出完善的监督、控制和管理措施，监控、督导和评价工程建设参与者的行为，并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保证所监理工程建设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保证所监理工程能够按时、按质、按量竣工。

(1) 项目审核把关监理。加强对实际建设内容的监理。监理的主要内容：①实际建设内容同可研的技术偏离情况；②实际建设内容同投资偏离情况；③如建设内容同可研不一致，建设程序是否符合要求。④建设安装工程是否满足设备建设安装的要求。

(2) 项目管理制度和程序。监理审核的主要内容：①项目执行的制度依据或办法（业主单位提供），包括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制度以及考核制度等；②资金监理制度和程序，包括资金执行进度、资金执行的合理性等；③进度监理制度和程序：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制定进度控制方案，包括进度控制目标、进度控制流程、进度控制方法、进度控制措施、进度变更控制等；④验收监理制度和程序。包括合同验收、业务验收、竣工验收等。⑤质量监理制度和程序：根据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制定项目的质量控制方案，包括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方法等；⑥档案监理制度和程序：根据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制定档案管理方案等

(3) 加强项目实施事中事后监管。①资金监理：招标采购、合同、支付过程等是否按照预

算执行，是否符合要求等；②质量监理：建设进度分阶段（采购、到货安装、试运行、现场验收、合同验收、业务验收、竣工验收）等；③实地查验：制定检查标准或规范，包括录音、录像、摄像等方式实地监督检查；④监督检查：配合检查组，赴实地检查并听取汇报。

（4）档案及其他工作。包括：①材料审核：包括技术档案、财务资料（合同、发票等）、验收材料等；②档案整理：承担工程档案材料的整理及归档等其他工作。

（5）人员及配置要求。监理单位必须视工程建设的任务量和进度节点配置完整的组织机构和人员，至少派出 3 名监理人员常驻建设单位工作，且按照要求参与相关工作。

（二）软件开发

根据本工程项目特点，工程监理针对软件开发项目建设各阶段进行监督管理，包括实施阶段监理、验收阶段监理、工程移交阶段的监理工作，确保工程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实现工程建设的目标。工程监理还须根据工程技术和实施特点，有针对性的提供专业咨询意见和建议。服务要求如下：

（1）实施阶段监理。包括：①软件需求分析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为软件需求分析过程的实施提交详细的计划，并要求业主单位予以相应的配合；工程监理应督促承建单位按照计划的要求开展软件需求分析活动；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软件需求文档。工程监理宜检查软件需求文档，并提出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协助业主单位组织通过评审、确认、联合评审等方式评价软件需求；工程监理应监督承建单位解决软件需求分析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②软件结构设计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为软件结构设计过程的实施提交详细的计划。并督促承建单位按照计划的要求开展软件结构设计活动；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软件结构设计文档，对软件结构设计文档编制的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检查承建单位编制的接口的顶层设计和数据库的顶层设计；工程监理应检查承建单位编制用户文档的最初版本；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软件集成的初步测试需求和进度安排；工程监理应协助采购人组织通过评审、确认、联合评审等方式评价软件结构设计；工程监理应监督承建单位解决软件结构设计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③软件详细设计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为软件详细设计过程的实施提交详细的计划，并督促承建单位按照计划的要求开展软件设计活动；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详细设计文档，对详细设计文档编制的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检查承建单位编制的接口的详细设计和数据库的详细设计；工程监理应督促承建单位解决软件详细设计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④软件编码和测试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为软件编码过程和单元测试过程的实施提交

详细的计划，并督促承建单位按照计划的要求开展工作；工程监理宜检查承建单位单元测试过程中的问题的记录及其改正的记录。⑤软件集成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软件集成计划，并督促承建单位按照计划的要求开展软件集成活动；工程监理宜监督承建单位解决软件集成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⑥软件合格性测试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测试计划，并督促承建单位按照计划的要求开展软件合格性测试活动；当要获取现货软件产品时，工程监理应验收现货软件产品，并提出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监督承建单位解决软件合格性测试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⑦系统集成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系统集成计划。该计划应包括测试需求规程、数据、职责和进度安排；工程监理应督促承建单位按照集成计划的要求开展系统集成活动并提交系统集成文档，对系统集成文档编制的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审核已集成的系统，并提出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监督承建单位解决系统集成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

(2) 验收阶段监理。包括：①培训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确定培训的类型、水平以及需要培训人员的类别，提交包括实施进度安排、资源需求和培训需求的培训计划文档；工程监理应督促承建单位按照培训计划的要求开展培训阶段的活动；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拥有可执行培训计划并具备相关培训能力的合格培训人员；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培训记录；工程监理宜依据培训需求、培训计划和培训记录对培训效果提出监理意见。②系统初验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对承建单位的初验申请进行审查。初验条件应符合合同规定；工程监理应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验收方案（验收计划、验收目标、责任双方、验收范围、验收提交清单、验收标准、验收方法等）的符合性及可行性；工程监理宜对承建单位提交的文档进行审核，并提出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协助业主单位确认软件产品，并提出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督促承建单位解决系统初验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③系统试运行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为系统试运行过程的实施提交详细的计划；工程监理应督促承建单位协助业主单位进行系统安装，该安装活动和结果应形成文档；当安装的软件产品正在代替现有系统时，工程监理应检查承建单位支持合同要求的并行运行的活动；工程监理宜协助承建单位和业主单位按照计划实施试运行活动；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配合业主单位试运行过程中的测试，测试的结果应形成文档；工程监理应监督承建单位解决系统试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④系统终验阶段的监理：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按合同中的规定提交评价、评审、审核、测试和解决问题的报告。并审核是否达到合同规定的验收条件，验收条件还应包括如下内容：满足初验的条件、初验合格、试运行正常或者出现的问题已经得到解决；工程监理协助业主单位根据已确定的验收策略和准则准备验收，应包括准备测试用例、测试数

据、测试规程和测试环境，并确定承建单位参与的程度；工程监理宜协助业主单位对可交付软件产品或服务进行验收评审和验收测试，验收活动和结果应形成文档；工程监理宜协助业主单位验收系统，并提出监理意见；工程监理应监督承建单位解决系统终验中发现的问题和不合格项，并提出监理意见。

(3) 工程移交阶段的监理。包括：①工程监理应要求承建单位提交工程款支付的申请，宜包括软件交付清单和相关工程文档；②工程监理宜依据合同中的有关条款协助业主单位进行工程决算及处理相关事宜；③工程监理宜协助工程参与各方完成对工程的总结和后续系统运行的建议；④工程监理应完成工程监理总结，整理完成与工程有关的全部监理文档，并移交。

(三) 土建配套建设

根据海洋气象综合保障二期工程建设特点，监理服务工作包括对部分项目开展现场监理工作。投标人需依据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本合同及本项目项目管理办法，对范围内所有建设项目及相关工程的工程建设安全、质量、进度、造价进行全方位控制，对合同、信息、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进行全面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综合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及合同约定的职责。包括但不限于：①施工过程中的进度控制；②施工过程中的质量控制；③施工过程中的造价控制；④施工过程中的生产、消防等安全管理；⑤施工过程中合同管理，⑥监理过程中资料、信息管理；并有针对性地提出咨询意见和建议并形成监理服务报告提交给委托人，促使工程达到各项合同目标。

(1) 监理服务内容，涉及本工程的现场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管线拆改、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建筑工程等全部施工工作内容的监理工作，以及为完成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所需的所有工作的监理工作。

(2) 现场管理：①投标人应组织相关人员对本工程全部施工图纸进行认真审核，组织工程图纸审查；②审查各承包人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提出具体合理意见并监督确保其实施；③根据委托人的授权对工程施工进度总控制计划、施工组织设计、复工令以及工程款支付等进行审批，以上各项权利使用必须约定程序；④投标人可建议对各承包人中工作不力人员予以调换；⑤及时向项目主管单位、设计、各参建单位、材料供应部门发出安全、质量、进度预警通知，避免因相互沟通不畅导致工程延迟。建立有效沟通机制规避项目建设风险；⑥投标人应及时向项目管理单位及委托人反映并协助解决工程中所遇到的重大问题；⑦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应当向委托人提出书面建议。

(3) 工程进度控制：①投标人根据工程施工合同总工期要求，审核控制性进度目标计划，审查承包人提出进度计划，从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资源配备等几方面检查其工作是否落实到位，督促承包人实现合同工期目标，当发现进度存在较大偏差时，应及时向项目管理单位及委托人提出调整控制性进度计划的建设性意见，经项目管理单位及委托人批准后，审查各承包人进度计划的调整；②由于投标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投标人则承担相应责任。

(4) 施工质量控制：①投标人须审查各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核实质量文件；依据工程建设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技术标准、规范及规程对施工的全过程进行检查，对重要工程部位和主要工序进行跟踪监督；②投标人对质量通病应有预控措施，及时发现施工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在解决质量问题时，做到方法灵活，手段多样，措施得力；③现场投标人员应按照施工作业程序及时到位，对工程建设进行动态跟踪监理，工程监理对工程重要部位和关键工序要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程的相关规定进行旁站监理，对重要隐蔽工程要拍照，并做好检查记录工作；④签认隐蔽工程和设备安装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验收，未经签认不得进行下道工序；⑤组织施工过程中各项专业分项工程的样板引路工作，按国家要求进行全过程的旁站监理，并组织样板验收工作提出验收报告；⑥审查施工单位提出的材料和设备清单，设备材料进场时应严格按相关标准、规范及规程进行检查验收，确保其规格、质量、数量符合标准，对不合格的材料和设备要求其进行更换并保证不进场；⑦督促承包人及时进行施工试验，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见证取样；⑧检查工程质量，对违反设计文件、规范、规程的承包人，责令立即改正，必要时签发工程暂停指令，向违规的承包人签发监理通知后，监督其整改措施，直至整改完毕。

(5) 施工安全控制：①投标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并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监理责任；②投标人按照规定对本工程实施安全监理。审查承包人施工安全保障体系和施工安全应急预案，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情节严重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委托人。

(6) 合约及工程投资管理：①协助项目主管单位对可能发生的设计变更和洽商的合理性、可行性、经济性进行分析评价，尽可能消除可以预见的不合理变更和洽商发生并做好洽商、变更资料的汇总整理工作；②对洽商、变更及甲供甲控材料管理工作应严格执行项目主管单位的要求；③投标人审核工程洽商变更：在接到相关单位的工程洽商变更及报价后 7 日内提出审核意见，交项目主管单位审定、确认；④审核承包人申报的洽商、变更、索赔及工程结算工作，配合项目审计工作并对成果的准确性负责；⑤按照合约要求对索赔事件提出审核意见，协助项目主管单位处理合约纠纷，处理与本工程有关的索赔事宜及协议纠纷事宜，并报委托人批复。

(7)信息管理：①按相关规定，负责本单位的工程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及向档案馆移交；②督促施工、材料及设备供应单位及时整理技术档案材料、合同协议文件和材料，并监督各承包人对其准确性、完整性负责；③负责监督各承包人按要求及时并完整地报送竣工资料并审核各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达到档案管理的规定，并按项目管理单位及委托人要求的期限，督促承包人完成资料上报审核工作，保证工程验收备案工作顺利完成；④监理资料在工程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完整的移交项目管理单位及委托人；⑤一切有关本工程建设资料必须保密，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向第三者转让或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工程，损方有权向投标人索赔。

(8)工程验收：①监督各承包人向质量监督部门申报对施工各阶段进行质量核查；②依据相关验收规定，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工程竣工初步验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③负责统筹组织各项过程验收、工程试车、各类单项验收，协助项目主管部门组织竣工验收。

第九章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最终合同文本以双方签订为准)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中标人):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 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项目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和分包号: _____

二、合同标的

甲方同意从乙方购买, 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下列服务产品:

序号	服务产品名称	数量	质量说明	价格	交付时间

三、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元(小写)。

2、合同生效后付款: 双方签署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即人民币肆佰柒拾伍万元(大写): _____元(小写);

3、签署验收报告后付款: 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后7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元(小写);

4、保修期满后付款: 保修期满后7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元(小写)。

四、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资料

甲方提供该乙方履行合同所需的资料清单如下:

五、进度要求及交付

1、交付日期: _____。

2、交付地点: _____。

3、其他约定事项: _____。

六、技术服务和保修责任

乙方对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_____个月。

七、违约责任

1、延期交付或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如乙方延期交付或甲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按延期交货所折合的金额或延期付款金额每天_____%的比例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_____%；上述逾期超过____天，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2、其它违约责任

违约方应就每一单项违约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

八、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相当于合同总价____%的履约保证金。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及帐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及帐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第十章 投标被拒绝条款专用部分

本项目投标被拒绝专用条款详见下表。除下表及**第四章投标被拒绝条款通用部分**以外，其它内容均不得在评审中作为拒绝投标的条件。下表具体内容以采购中心编制的招标文件为准。投标人若不符合下表任何要求之一的，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序号	对应条款号	内 容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专用部分		
1.	6.2	无
2.		
第八章 采购需求		
3.		无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投标人有具体要求，且投标人必须遵守的，逐条列出。